证券代码:000860 证券简称:顺鑫农业 公告编号:2023-015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顺鑫农业	股票代码	00086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康海	谢阔	
办公地址	北京市顺义区站前街1号院1号楼顺鑫国际商务中心	北京市顺义区站前街1号院1号楼顺鑫国际商务中心	
传真	(010)69443137	(010)69443137	
电话	(010)69420860	(010)69420860	
电子信箱	kangtao@shunxinnongye.com	xiechuang@shunxinnongye.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包括:白酒酿造与销售;种猪繁育、生猪养殖、屠宰及肉制品加工;房地产开发。公司现已形成了以白酒、猪肉为主的两大产业。白酒产业的主要产品以“牛栏山”和“宁诚”为代表,“牛栏山”目前拥有“经典二锅头”、“传统二锅头”、“百年牛栏山”、“珍品牛栏山”、“陈酿牛栏山”五大系列产品;“宁诚”现主要为绵香型宁城老窖白酒。公司种猪繁育、生猪养殖、屠宰及肉制品加工业务产品,主要包括“小店”牌种猪及商品猪、“鹏程”牌生鲜及熟食制品。

二、行业发展情况及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一)白酒行业发展情况及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22年我国白酒产量671.2万千升,同比下降5.6%,延续近年白酒产量下降趋势,同时在报告期内头部酒企增产扩能,表明白酒市场仍处于挤压式增长状态,优势产能不断向头部酒企集中。伴随着消费升级大趋势,白酒消费端经历“由量到质”的消费观念转变,理性消费、价值消费的观念得到认同,白酒行业消费升级趋势不改。未来白酒行业向头部酒企集中的趋势仍将延续,在存量市场竞争态势下,具有品牌力、产品力、渠道力及顺应消费升级进行产品升级的酒企会从新一轮竞争中脱颖而出。

报告期内白酒消费场景减少,尤其是对中低端白酒产品影响甚巨,导致白酒消费频次被动减少。随着经济复苏政策的落地,白酒行业更多的消费场景将会得到恢复,行业景气度有望提升向好。报告期内,白酒“新国标”实施,对净化行业生态,促进品牌企业成长起到积极作用。伴随着消费升级趋势,为满足不同消费者对产品的需求,公司推动“纯粮固态”与“新工艺技术”的双轮驱动发展。

公司白酒“牛栏山”一直坚持民酒定位,坚持价值导向,秉承为民酿酒、酿好民酒的经营理念,致力于打造牛栏山“新名酒”品牌,2022年“牛栏山”以712.56亿元的品牌价值荣登第14届华樽杯中国酒类品牌价值200强榜单。与此同时,公司积极开发多个产品序列,覆盖中高端市场,不断提升品牌溢价能力。未来,牛栏山将继续占据差异化品类优势的先机,通过专业细分,营销切割,发挥市场竞争优势,不断提升消费者认可度和满意度。

(二)猪肉行业发展情况及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根据农业农村部数据,2022年全年我国生猪出栏69,995万头,同比增长4.3%,较2021年增加2867万头,超过2018年非瘟前水平,生猪行业已经逐步修复了非洲猪瘟曾带来的创伤,逐渐进入到供需平衡、产能稳定的阶段。2022年生猪市场供应呈现“宽松—偏紧—再宽松”局面,猪价呈现“跌—涨—跌”走势,行业集中度和规模化水平进一步提升。为保障全产业链效益,生猪养殖企业配套屠宰产能增加,并向食品深加工领域延伸,全产业链布局持续推进,未来下游产业链或迎来横向与纵向整合。

公司的猪肉产业拥有集种猪繁育、生猪养殖、屠宰加工、肉制品深加工、冷链物流配送为一体的完整产业链。公司在北京拥有单厂300万头的屠宰能力和单体4万吨的冷库储藏能力,规模优势明显,在北京地区产销量处于领先地位。公司凭借完整的产业链和科学的食品安全控制管理体系,是北京菜篮子工程重要组成部分和重大赛事活动的猪肉产品供应商,生鲜产品供应量位于北京市场领先地位。“鹏程”品牌不仅获得北京消费者的信任和青睐,也是中国受消费者喜爱的十大猪肉品牌之一。

(三)房地产行业发展情况及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22年我国商品房销售面积135,837万平方米,同比下降24.3%,商品房销售额133,308亿元,下降26.7%。报告期内,全国商品房销售规模降至近年新低,房地产行业继续处在深度调整期。2022年底中国证监会决定在涉房企股权融资方面优化调整措施,包括恢复上市房企和涉房上市公司再融资,房地产行业迎来积极政策。随着我国房地产政策和机制的不断完善,房地产行业将会逐步进入到良性循环和健康发展阶段。

公司的房地产业务板块将根据自身战略规划,全面落实去库存和转型发展目标。主要在建在售在租和储备项目均位于北京市,其中重点项目顺鑫颐和天璟项目在环境、低密、户型等方面具有改善优势,在改善性住房得到明确政策支持的背景下,去化速度有望进一步提升,预计房地产板块业务的收入、回款情况都将有所改善。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年末
总资产	20,255,509,277.15	19,392,497,386.66	4.45%	21,673,379,639.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077,831,795.63	7,769,606,593.12	-8.90%	7,741,481,209.45
	2022年	2021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年
营业收入	11,678,338,514.50	14,869,379,036.69	-21.46%	15,511,399,521.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73,230,630.29	102,302,082.57	-758.08%	420,008,785.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70,713,144.09	103,839,422.16	-745.91%	426,381,273.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9,565,650.06	-348,678,880.55	515.73%	1,545,548,332.4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076	0.1379	-758.16%	0.566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076	0.1379	-758.16%	0.566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07%	1.32%	-10.39%	5.54%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907,059,496.43	2,611,896,578.66	2,587,480,734.18	2,571,902,705.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4,283,647.52	-64,305,799.38	-12,382,783.99	-700,825,694.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4,507,182.39	-62,610,545.76	-12,373,837.14	-700,235,943.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5,660,549.39	494,247,964.49	-189,546,381.68	2,150,514,616.6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7,02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8,30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顺鑫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7.51%	278,209,668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中证白酒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4.90%	36,324,743	0		
上海高毅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高毅邻山1号远望基金	其他	4.25%	31,500,000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57%	26,468,809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消费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27%	16,853,901	0		
高盛国际-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1.57%	11,651,181	0		
荷宝基金管理公司-荷宝资本成长基金	境外法人	0.75%	5,564,954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中证酒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7%	4,203,562	0		
全国社保基金六零二组合	其他	0.55%	4,104,718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0.54%	4,008,282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北京顺鑫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上述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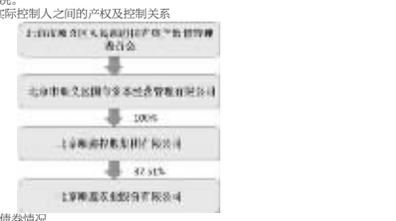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1顺鑫农业MTN001	102102106	2021年10月20日	2024年10月22日	50,000	3.74%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债券还本付息方式为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报告期付息一次。					

(2)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无变化

(3)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2021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资产负债率	65.02%	59.82%	5.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67,071.31	10,383.94	-745.91%
EBITDA全部债务比	1.45%	9.86%	-8.41%
利息保障倍数	-0.62	3.14	-119.75%

三、重要事项

公司2023年1月30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公司本着谨慎性原则,对截止2022年12月31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和减值测试,根据测试结果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相应计提了减值准备,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2年1-12月公司计提减值准备639,826,677.81元,其中对存货计提减值准备633,289,084.96元,对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3,620,704.18元,对生产性生物资产计提减值准备2,916,888.67元。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董事长:李颖林
2023年3月24日

证券代码:000860 证券简称:顺鑫农业 公告编号:2023-009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顺鑫农业”)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3月13日以当面送达的方式通知了公司全体董事、监事,会议于2023年3月24日在顺鑫国际商务中心12层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李颖林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登载于同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登载于2023年3月25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9票,其中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2年年度报告》第三节的“四、主营业务分析”中的“1、概述”和“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的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9票,其中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9票,其中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9票,其中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2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73,230,630.29元,2022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249,348,235.14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以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提取法定盈余公积24,934,823.51元,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公司未分配利润为2,857,154,674.04元。

鉴于公司2022年度业绩出现亏损,基于对股东长远利益的考虑,为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公司2022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满足公司日常经营需要,支持公司各项业务的开展以及流动资金需求等,以促进公司高效可持续发展,落实公司战略,最终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该预案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9票,其中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9票,其中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2023年度继续聘请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进行会计报表审计、净资产验资及其他相关的咨询服务等业务,聘期一年。2023年公司拟支付给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费用为人民币80万元。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9票,其中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8、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鉴于公司内控工作需要,公司2023年度继续聘请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一年。2023年公司拟支付给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费用为人民币30万元。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9票,其中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9、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文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9票,其中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0、审议通过了《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北京顺鑫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因日常业务经营需要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涉及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等,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不超过42,041.00万元。2022年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不超过47,745.00万元,2022年同类交易实际发生总金额为40,525.29万元。

关联董事李颖林先生、林金开先生、康涛先生、秦龙先生进行了回避。本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此项交易事项,并出具了专项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登载的《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5票,其中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1、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登载的《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9票,其中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2、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9票,其中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3、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于2023年4月18日召开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请详见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登载的《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11)。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9票,其中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次会议一、二、四、五、七、八、十、十二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实施。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3月25日

证券代码:000860 证券简称:顺鑫农业 公告编号:2023-010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3月13日以当面送达的方式通知了公司全体监事,会议于2023年3月24日在顺鑫国际商务中心12层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由监事会主席贠振德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登载于同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登载于2023年3月25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3票,其中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文件》。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3票,其中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3票,其中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2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73,230,630.29元,2022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249,348,235.14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以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提取法定盈余公积24,934,823.51元,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公司未分配利润为2,857,154,674.04元。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当前的发展状况,该方案符合《公司章程》中现金分红政策,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有利于公司的长期发展,2022年度未进行现金分红是基于公司战略发展和经营现状的考虑,从公司发展的长远利益出发,有利于维护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3票,其中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能够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确立内部控制的目标,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按照自身的实际情况,建立健全了较为合理、完善的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并在经营活动中得到了有效执行,总体上符合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监事会对《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无异议。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3票,其中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以上一、二、三、四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3月25日

证券代码:000860 证券简称:顺鑫农业 公告编号:2023-014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23年3月24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董事会同意续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兴华”)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年11月22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18号2206房间

首席合伙人:张恩军

上年度末合伙人数量:88人

上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415人

上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57人

最近一年收入总额(经审计):83,828.46万元

最近一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60,522.54万元

最近一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5,364.58万元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2家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收费:1,776万元

主要涉及的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交能运输、仓储和岗地产业、租赁和商业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传播与文化产业等。

上年度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4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北京兴华已足额购买职业保险,每次事故责任限额1亿元,累计赔偿限额2亿元,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因涉及欣泰电气民事诉讼,一审判决北京兴华赔偿808万元,北京兴华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3.诚信记录

最近三年,北京兴华受(收)到行政处罚3次、行政监管措施3次,未受(收)到刑事处罚和行业自律处分。9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3次、监督管理措施2次和自律监管措施0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吴亦忻先生,1996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199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6年开始在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2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了北京市大龙伟业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世纪瑞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裴士宇先生,2022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2年开始在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2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2份。至今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陈红女士,中国注册会计师,1996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199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5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超过10家。长期从事证券审计业务,参与及担任过多家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工作,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监督管理措施或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3.独立性

兴华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审计费用系按照会计师事务所提供服务所需的专业技能、工作性质、承担的工作量,并根据公司审计所需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2022年度审计费用为80万元,其中财务报表审计费用6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20万元;董事会同意续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审计费用110万元,其中财务报表审计费用8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30万元,较上一期审计费用,增加30万元。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兴华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进行了审查,认为兴华2022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执业水平,且具备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具备从事财务审计、内部控制审计的资质和能力,诚信情况良好,不会影响在公司事务上的独立性,满足公司审计工作要求,具备投资者保护能力。同意继续聘请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并提请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1.事前认可情况

经审查,我们认为兴华具备证券相关业务执业资格,严格遵守国家有关规定以及注册会计师执业规范的要求,在为公司提供2022年度审计服务的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开展审计工作,独立、客观地发表审计意见,全面完成了审计相关工作。本次续聘兴华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有利于保障公司审计工作的质量,有利于保护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兴华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我们同意将该两项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独立意见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从事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以及内部控制的审计工作中,保持了应有的独立性和谨慎性,制定了详细的审计计划,履行了必要的审计程序,取得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审计时间充分、人员配置合理,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保持了良好的交流、沟通,提交了独立、客观的《审计报告》以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司本次续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有利于增强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与客观性,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审议、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我们同意公司继续聘请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

(三)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四)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报备文件

(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意见;

(三)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

(四)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五)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3月25日

证券代码:000860 证券简称:顺鑫农业 公告编号:2023-012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红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3年3月24日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计划2022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2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73,230,630.29元,2022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249,348,235.14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以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提取法定盈余公积24,934,823.51元,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公司未分配利润为2,857,154,674.04元。

公司于2023年3月24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鉴于公司2022年度业绩出现亏损,公司2022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公司2022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红的原因

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六十一条 公司利润分配具体政策如下:

(一)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一般进行年度现金分红,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资金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配。

(二)在当年实现的净利润为正数且当年未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数的情况下,且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发生,公司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10%。

公司2022年度业绩出现亏损,为保证公司的稳定发展,基于对股东长远利益的考虑,公司2022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的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

三、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决策程序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董事会认为,鉴于公司2022年度业绩出现亏损,基于对股东长远利益的考虑,为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公司2022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满足公司日常经营需要,支持公司各项业务的开展以及流动资金需求等,以促进公司高效可持续发展,落实公司战略,最终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的意见:为保证公司未来长远发展,董事会从经营实际出发提出该利润分配预案,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鉴于此,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经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当前的发展状况,该方案符合《公司章程》中现金分红政策,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有利于公司的长期发展,2022年度未进行现金分红是基于公司战略发展和经营现状的考虑,从公司发展的长远利益出发,有利于维护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四、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及使用计划

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满足公司日常经营需要,支持公司各项业务的开展以及流动资金需求等,以促进公司高效可持续发展,落实公司战略,最终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本公司股东大会将设置网络投票渠道,为中小股东参与决策提供便利。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3月25日

证券代码:000860 证券简称:顺鑫农业 公告编号:2023-013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北京顺鑫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鑫控股”)及其下属公司因日常业务经营需要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涉及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等,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不超过42,041.00万元。2022年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不超过47,745.00万元,2022年同类交易实际发生总金额为40,525.29万元。

公司于2023年3月24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李颖林先生、林金开先生、康涛先生、秦龙先生进行了回避。本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此项交易事项,并出具了专项意见。

根据《公司章程》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顺鑫控股对该议案进行回避表决。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北京顺鑫国际农产品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产品	市场定价	200.00	-	422.86
	北京顺鑫鑫源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产品	市场定价	340.00	-	-
	北京福通互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产品	市场定价	200.00	8.78	6.24
	北京牵手果蔬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产品	市场定价	50.00	-	20.41
	小计			790.00	8.78	449.51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北京顺鑫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租赁费及物业服务费	市场定价	400.00	-	189.69
	北京顺鑫天鸿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租赁费	市场定价	1.00	-	0.94
	小计			401.00	0.00	190.63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北京顺鑫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租赁费	市场定价	450.00	61.82	394.16
	北京顺鑫天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市场定价	28,000.00	1,104.51	28,796.79
	北京顺鑫明珠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广告服务	市场定价	2,100.00	200.12	5,535.38
	北京顺鑫博润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培训服务	市场定价	50.00	-	24.03
	北京福通互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系统运维服务	市场定价	2,500.00	-	953.45
	北京鑫鸿城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服务	市场定价	50.00	7.86	43.24
	北京鑫大禹水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市场定价	2,200.00	-	-
	北京顺鑫绿洲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市场定价	600.00	-	192.35
	北京顺鑫中盛国际会议中心有限公司	住宿及服务费	市场定价	200.00	-	-
	小计			36,150.00	1,374.31	35,939.40
向关联人购买产品、商品	北京顺鑫国际农产品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产品	市场定价	200.00	-	1036.91
	北京顺鑫瑞农种业有限公司	材料	市场定价	3,200.00	421.68	2408.78
	北京顺鑫鑫源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产品	市场定价	500.00	-	118.29
	内蒙古顺鑫鑫源牧业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产品	市场定价	100.00	-	101.37
	北京顺鑫天鸿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产品	市场定价	200.00	-	251.87
	北京牵手果蔬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产品	市场定价	500.00	-	-
	小计			4,700.00	421.68	3,917.22
合计				42,041.00	1,804.77	40,496.76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关联交易内容 | 实际发生金额 | 预计金额 |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 披露日期及索引 |
|---|---